

資料截至：2025/6/30

產品優勢

資料來源：野村投信

- 精選美國優質股
- 集中投資20~40檔優質股票，創造具吸引力的長期報酬。

主要持有標的

資料來源：晉達資產管理

公司	百分比
Microsoft Corp	9.90%
Alphabet Inc	8.50%
The Charles Schwab Corp	4.90%
Autodesk Inc	4.70%
Intuit Inc	3.90%
Monster Beverage Corp	3.70%
Texas Instruments Inc	3.70%
Automatic Data Processing Inc	3.60%
ASML Holding NV	3.50%
Ilexx Laboratories Inc	3.30%
合計	49.70%

基本資料 RR4

資料來源：晉達資產管理, Lipper

成立日期	1990/11/26(原始級別)
註冊地	盧森堡
銷售計價幣別	美元
基金經理人	Paul Vincent, Will Nott
基金級別	C 收益-每年決定是否配息
基金規模	1.94 億美元
每年經理費	2.25%
彭博代碼	GUIWABI LX
ISIN代碼	LU0345774714

投資組合

資料來源：晉達資產管理

行業分布

資訊科技	34.3%
健康護理	21.6%
金融	15.3%
通訊服務	8.5%
必需性消費品	6.0%
非必需性消費品	5.3%
工業	3.6%
房地產	2.7%
現金	2.7%

績效走勢圖%(已經扣除年費)

資料來源：Lipper



統計指標

3年年化標準差(%)	16.27	3年年化夏普值	0.57
5年年化標準差(%)	17.29	5年年化夏普值	0.41

基金績效(%)

資料來源：Lipper

	3個月	6個月	1年	2年	3年	5年	今年以來	成立迄今	2024	2023	2022	2021	2020	2019	2018	2017	2016	2015
C 收益 美元	10.09	5.99	7.43	21.88	50.98	64.01	5.99	225.81	6.02	30.55	-24.29	23.67	22.18	30.13	-0.60	18.24	18.19	-5.51

相關警語

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，地址：110615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30樓(台北101大樓)；客服專線：(02)8758-1568，野村投資理財網：www.nomurafunds.com.tw。本公司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，惟不表示絕無風險。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；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，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，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。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。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(含分銷費用)已揭露於基金公開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，本公司及銷售機構均備有基金公開說明書(或中譯本)或投資人須知，投資人亦可至基金資訊觀測站中查詢。野村投信為晉達系列基金在台灣之總代理。【野村投信獨立經營管理】

基金投資風險包括但不限於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、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、流動性風險、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風險、投資地區政治、社會或經濟變動之風險、商品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、與其他投資風險等，請詳見基金公開說明書(投資人須知)。風險報酬等級為投信投顧公會針對基金之淨值波動風險程度，依基金投資標的風險屬性與投資地區市場風險狀況編製，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，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，分類為RR1-RR5五級，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，此風險級數僅供參考，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。以上僅作資產配置說明，非為個股推薦。基金規模以及投資組合數字均採四捨五入，故與實際投資會有些微不同。收益股份，其配息政策為每半年/年決定是否配息。該基金股份的配息政策為分配淨收入，該基金股份的開支將由其收益帳戶中扣除，故該基金股份之配息未涉及由本金支出。收益-2股份(含IRD)，其配息政策為每月/季/半年決定，且開支均由資本帳戶扣除。這將增加該級別股份的配息(可能需要課稅)，但其資本以同等程度減少，此可能會限制未來資本及收益增長。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。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，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。部份基金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。風險：利差可能擴大或縮小，視兩種貨幣的利率走向而定，甚可能出現負值。利差將以收益形式予以分配，並將依此而非資本進行課稅。對某些國家的投資人而言，在稅務上可能較沒有效率。IRD級別股份意圖提供給投資幣別與該級別股份幣別相同之投資人。以IRD級別股份以外其他幣別衡量其投資報酬之投資人，應明瞭其投資獲得收益之價值及其資本價值均存在之匯率風險。基金配息不代表基金實際報酬，且過去配息不代表未來配息；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。本基金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。基金買賣係以投資人自己之判斷為之，投資人應瞭解並承擔交易可能產生之損益，且最大可能損失達原始投資金額。基金不受存款保險、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。如因基金交易所生紛爭，台端應向本公司申訴，如不接受前開申訴處理結果或本公司未在三十日內處理時，得在六十日內向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。台端亦得向投信投顧公會申訴、向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申請調處或向法院起訴。投資人申購本基金係持有基金受益憑證，而非本文提及之投資資產或標的。